

# 田家庵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报告由我局汇总梳理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数据及实践情况形成。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淮南市田家庵区民政局门户网站获取。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田家庵区文化和旅游局联系（地址：淮南市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128 号，电话：0554-2674553，邮编：232007）。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田家庵区文化和旅游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文旅融合发展大局，以提升公开质量、优化政务服务为目标，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田家庵区 2025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围绕年度政

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聚焦公众关切，依法、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发布。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局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主动公开涉及机构职能 18 条、行政许可 64 条、规划计划 28 条、财政预决算 10 条、招标采购 42 条、公共服务 66 条、市场监管 124 条，等各类政府信息共计 352 条。高质量完成 2025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特别是在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文旅服务质量、推进文旅市场复苏等方面，及时发布相关政策解读和工作进展。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受理、审查、办理、答复、存档各环节流程。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败诉案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维护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确保内容全面、分类科学、更新及时。规范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权威。定期对本单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和动态更新，及时公开清理结果。积极推进数据共享，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文旅领域公共数据的归集与共享应用准备。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优化区文旅局部门频道栏目设置，提升信息检索和在线服务便利度。推进线下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在区图书馆、文化馆等场所设立政府信息查阅点，方便公众获取信息。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和绩效考核体

系，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工作督导。组织全局相关工作人员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专业能力和水平。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工作；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通过设立监督电话、公开电子邮箱等方式，主动接受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和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1.政策解读形式有待丰富。目前政策解读多以文字解读为主，采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较少，解读的亲合力、传播力有待提升。

2.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有待加强。在文旅市场信用体系建设、重大文旅项目决策过程、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成效等方面，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尚有拓展空间，与公众的期待存在一定差距。

3.政务新媒体互动功能运用不够充分。虽然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较为及时，但在线征集调查、留言反馈、公众参与渠道的利用率和互动效果有待进一步挖掘。

## （二）改进情况：

1.创新政策解读方式。2025年，我局着手探索“政策图解”和“一图读懂”等可视化解读方式，对部分重要文旅政策进行了尝试。下一步将制定多元解读方案，鼓励运用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短视频等多种形式，提升解读效果。

2.深化重点领域公开。已着手梳理文旅市场信用信息、重大项目进展等公开清单，计划在2026年细化公开内容，增加项目背景、决策依据、实施效果评估等信息，增强公开的实质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截至目前，共办理人大建议3件、政协提案5件，按时办结率100%，代表委员满意率100%，圆满完成年度办理工作任务。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